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關於承繼東興證券、信達證券債券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梁東擎

中國，北京
2026年10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亮先生及王曙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薇女士、孔令岩先生及田汀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港平先生、陸正飛先生及周禹先生。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继东兴证券、信达证券债券的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公司”）通过向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向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信达证券（以下简称“本次合并”）的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及核准批复。

根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及本次合并事项的进展，本次合并的交割日为2026年10月26日，自本次合并交割日起，合并后的中金公司（以下简称“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东兴证券、信达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

本次合并具体情况详见存续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自本次合并交割日起，东兴证券及信达证券作为发行主体已发行的尚在存续期内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存续公司债券”）由存续公司承继，债务主体由东兴证券、信达证券变更为存续公司。存续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存续公司将按照原条款和条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兑付兑息等发行人所应尽义务。

本次债券承继事项系本次合并所涉及的正常安排，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继东兴证券、信达证券债券的公告》之盖章页）

